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 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 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建设银行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Construction Bank Corporation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A joint stock company incorporated i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with limited liability)
(股份代號:939)

2024年度中期利潤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刊登。茲載列該公告(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如下,僅供參閱。

特此公告。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2024年8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的執行董事為張金良先生、張毅先生和紀志宏先生,本行的 非執行董事為田博先生、夏陽先生、劉芳女士和李璐女士,本行的獨立非執行董 事為格雷姆·惠勒先生、米歇爾·馬德蘭先生、威廉·科恩先生、梁錦松先生和 詹誠信勛爵。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2024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每股派发现金股息人民币0.197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 股权登记日将在股东大会会议资料中明确。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本行股东大会审议。

一、 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根据经审阅的按照中国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本行 2024 年上半年财务报告,本行 2024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具体如下:

2024 年上半年,集团口径下归属于本行股东税后利润人民币 1,643.26 亿元,向全体普通股股东(于股权登记日名列股东名册的股东)派发现金股息人民币 492.52 亿元,每股现金股息人民币 0.197 元(含税),分红比例 29.97%,由高级管理层根据法律法规、监管要求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负责 2024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实

施。

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期间,若本行总 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利润分配调整情况。

二、本行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行于 2024 年 8 月 30 日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本行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会议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本行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行 2024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符合法律法规及 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

(三) 监事会意见

本行监事会于 2024 年 8 月 30 日召开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

三、 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本行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0日